

說明：

一、根據教育部統計處 99 年度學生健康檢查資料顯示，國小學童過重及肥胖比率為 25.9%，國中學生過重及肥胖比率達 27.7%，可見台灣兒少過重、肥胖的問題相當嚴重，雖教育部已於民國 94 起限制國中小合作社販售的點心、飲料範圍，惟校慶、園遊會等活動，含糖飲料等垃圾食物販售仍為大宗，顯見仍有疏漏。

二、另查《天下》雜誌報導台北某所國中營養午餐菜單，於 8 天之中，即出現了薯條、炸雞、豬排等 5 種炸物。而校園周邊，亦充斥著販賣垃圾食物的攤商店家，且父母常以高熱量、高糖分、高脂肪等食物作為獎勵，影響孩童建立正確飲食習慣，兒少肥胖盛行率仍持續攀升。

三、爰此，建請教育部強化國民營養教育宣導，加強學童的食品健康教育，建立正確健康飲食觀念，養成良好飲食習慣，以維護兒少身體健康。

提案人：王育敏 吳育仁 江啟臣 陳碧涵 王惠美  
蔣乃辛  
連署人：江惠貞 蔡錦隆 呂學樟 陳淑慧 李貴敏  
詹凱臣 呂玉玲 羅明才 林郁方 曾巨威  
簡東明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二案，請提案人賴委員士葆說明提案旨趣。

賴委員士葆：（14 時 6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等 35 人，查日前「是方電訊」機房火警遭斷電，造成全台眾多企業聯外網路及網路服務斷訊，實顯台灣在網路機房設計、備援上仍有許多進步空間。事實上，美國已將服務不中斷視為立法規範項目，且企業必須保證服務穩定度，否則將影響上市櫃許可。據此，為推動台灣走向服務導向的經濟體，不論企業到政府都應對機房風險管理概念有所提升，爰提案要求行政相關單位限期於二週內，以電訊傳輸服務不中斷為基本精神，提出國家基礎設施保護計畫之可行性評估。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二案：

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35 人，查日前「是方電訊」機房火警遭斷電，造成全台眾多企業聯外網路及網路服務斷訊，實顯台灣在網路機房設計、備援上仍有許多進步空間。事實上，美國已將服務不中斷視為立法規範項目，且企業必須保證服務穩定度，否則將影響上市櫃許可。據此，為推動台灣走向服務導向的經濟體，不論企業到政府都應對機房風險管理概念有所提升，爰提案要求行政相關單位限期於二週內，以電訊傳輸服務不中斷為基本精神，提出國家基礎設施保護計畫之可行性評估。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賴士葆  
連署人：江惠貞 李慶華 王育敏 蘇清泉 廖正井  
陳碧涵 李貴敏 陳鎮湘 羅明才 盧嘉辰  
呂學樟 楊瓊瓔 黃偉哲 吳育仁 詹凱臣  
徐少萍 潘維剛 陳淑慧 林鴻池 林世嘉

林郁方 楊玉欣 王惠美 江啟臣 廖正井  
盧秀燕 吳育仁 林德福 徐欣瑩 紀國棟  
呂學樟 邱文彥 徐耀昌 鄭天財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三案，請提案人蔣委員乃辛說明提案旨趣。

蔣委員乃辛：（14 時 7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及本院委員陳碧涵、楊玉欣等 23 人，針對最新校園霸凌統計顯示，國小四至六年學童 16.3% 有被霸凌的經驗，其中有高達九成五是看不見肢體傷害的「關係霸凌」，被排擠的學童四成不敢聲張，甚至有 2 成 1 學童受害者曾有輕生念頭。為保護學生受教安全及免於恐懼，本席等要求行政院增加處理霸凌事件相關研習，建立教師專業知能；教導學生認識正義感、尊重差異、及同理心，營造正向及友善的校園；推動「不嘲笑、不批評、不隨之起舞」反霸凌宣導；學校定期的不記名問卷，了解校園中正在發生或即將發生的霸凌事件，及早預防。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三案：

本院委員蔣乃辛、陳碧涵、楊玉欣等 23 人，有鑑於學者研究指出「關係霸凌」幾乎出現在校園每一個班級裡，透過說服或散播謠言讓同儕排擠某人，使弱勢同學被排拒在團體之外，或藉此切斷他們的社會連結，讓被排擠的人覺得無法進入團體、感到人際疏離與無助，這在班級中很常見，但卻容易被忽略。針對最新校園霸凌統計顯示，國小四至六年學童 16.3% 有被霸凌的經驗，其中有高達九成五是歧視、排擠等看不見肢體傷害的「關係霸凌」，被排擠的學童四成不敢聲張，甚至有 2 成 1 受害者曾有輕生念頭。本席等呼籲，政府應正視校園關係霸凌的嚴重性，為保護學生受教安全及免於恐懼，要求行政院增加處理霸凌事件相關研習，建立教師專業知能；教導學生認識正義感、尊重差異、生命價值、及同理他人的處境，營造正向及友善的校園；推動「不嘲笑、不批評、不隨之起舞」反霸凌宣導；完善的通報機制與處理流程；學校定期的不記名問卷，了解校園中正在發生或即將發生的霸凌事件，及早預防；定期法治教育宣導。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蔣乃辛 陳碧涵 楊玉欣  
連署人：陳鎮湘 黃文玲 魏明谷 蔡錦隆 盧秀燕  
馬文君 羅明才 呂玉玲 李桐豪 邱文彥  
許添財 潘維剛 呂學樟 詹凱臣 盧嘉辰  
王惠美 江惠貞 楊應雄 簡東明 王育敏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四案，請提案人顏委員寬恒說明提案旨趣。

顏委員寬恒：（14 時 9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及本院委員廖正井、林滄敏、陳碧涵等 21 人，有鑑於中部地區長期因為中央政府執政黨的不同，不是重南輕北，就是重北輕南，但因台中鄉親的團結努力表現了實力，中央政府不再忽視中台灣。以台中港為中心，加上清泉崗機場的擴大建設，高鐵設站，台中捷運的興建，都讓中部地區在全國經濟發展與就業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為能進一步活絡地方產業經濟與均衡全國區域發展，建請相關部會儘速針對台中港設置自由經濟示